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12月15日、12月16日、12月1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经与本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必要的核实，公司说明如下：

-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已于2014年12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签订〈赣州英唐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关于签订〈合肥英唐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及《关于英唐智控继续为合肥英唐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4、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胡庆周先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的事项；
- 6、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胡庆周先生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7、经查询，公司未发现定期报告披露前出现业绩泄漏，或者因业绩传闻导致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异常波动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腾讯与丰唐物联合作框架协议》仅作为推进本次合作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3、本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是为公司进一步深化战略实施。
- 4、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17日